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的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现将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适用日期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2026年1月1日起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 (二)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公司将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19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四、审核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